

# 新碶街道宝福山纪念园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新碶街道宝福山纪念园工程已由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仑发改基[2024]119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和宁波市北仑区宝福陵园殡葬服务有限公司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北仑区宝福陵园殡葬服务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诚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投资估算约29000万元,工程概算11335.56万元,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57508 m<sup>2</sup>,拟建总建筑面积约9985 m<sup>2</sup>,其中地上9853 m<sup>2</sup>,室外附属面积约37000 m<sup>2</sup>,包括服务接待中心(三层)、守灵服务中心、连廊、配套用房及门卫房、骨灰寄存廊等,地下消防水池与泵房132 m<sup>2</sup>;配套停车场、道路、配套景观、绿化、市政管线等室外附属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道永久墓园南侧,地块现状为空地,东侧为北仑区新碶街道殡仪服务中心,南侧为现状岙涨路,西侧、北侧为永久墓园。

2.2 招标范围:本工程场地清障平整、渣土(包括建筑垃圾)和泥浆等外运与处置、施工图范围内的建筑、结构、基坑围护、消防、电气、给排水、暖通及空调、幕墙与门窗及金属屋面、室内装饰装修、PC、电梯、智能化、太阳能光伏、抗震支架,以及护坡挡墙、洪渠、停车场与充电桩、道路与雨污水系统、室外电气给水、相关景观绿化(含相关雕塑、纪念碑、景墙)等室外附属工程的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

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9053.7769万元。

2.3 施工总工期:660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否,本项目非政府采购工程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4 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

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三）其他：

3.5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1人，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6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杰瑞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9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9月04日16时00分。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9月19日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通过“杰瑞宁波投标工具V1.0-202408”进行加密上传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5.3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梅山岛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门户商务大楼14楼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74-86788509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诚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灵江路378号（仓江大厦）14F

联系人：李淑媛

电话：0574-26896671

监督部门：宁波市北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